

Q/DJC 0001 S-2017 《调味茶》企业标准

备案号: 5328
第1号修改单 S-

本修改单经云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于2019年1月11日备案,自备案之日起实施。

本修改单与标准文本同时到期,修改编号: 53280001 S-2019 X

云南斗记茶业有限公司 Q/DJC 0001 S-2017 《调味茶》修改以下内容:

一、在前言中增加松茸、松露。

修改后前言为:

我公司生产的调味茶是以普洱茶、绿茶、白茶、红茶为主要原料,配以菊花、重瓣红玫瑰、茉莉花、辣木叶、玛咖、蛹虫草、枸杞、百合、金银花、玫瑰茄、仙草、荷叶、糯米香叶、丹凤牡丹花、橘皮、陈皮、松茸、松露,经拼配、压制(或不压制)、干燥(或不干燥)、包装工艺加工制成。

二、在范围中增加松茸、松露。

三、在规范性引用文件中增加:

DBS53/022-2016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松茸及其制品;

GB 7096-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菌及其制品。

四、在产品分类中增加松茸调味茶、松露调味茶。

五、在原辅料要求中增加:

松茸:应符合 DBS53/022-2016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松茸及其制品的要求;

松露 应符合 GB 7096-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菌及其制品的要求。

标准中涉及内容同时修改。